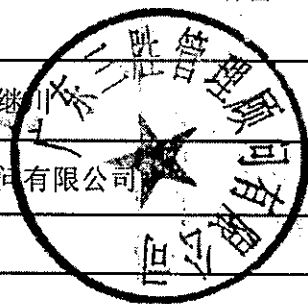


中山市2017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		项目代码	2017035001000241	项目名称	市银监分局业务经费	预算金额(万元)	6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合计
工作质量(10分)	评价工作质量(10分)	评价工作质量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是否完整、规范，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③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④佐证材料。				8	8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40分)	项目管理(10分)	制度建设	3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40
		制度执行	5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监管	2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2	
	资金管理(30分)	制度建设	5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5	
		使用合规合理性	10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10	
支出率	15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5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50分)	产出效率(25分)	完成进度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的进度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完成进度情况。				7	41
		质量达标	15	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3	
	效益指标(20分)	经济或社会效益指标	15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4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3	
公众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资金补助政策、项目建设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进行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满意度100%的5分；满意度(90%-100%)4分；满意度(80%-90%)3分；满意度(70%-80%)2分；满意度(60%-70%)1分；满意度低于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为0分；				4		
合计	—	—	100						89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90)；中(70-80)；低(60-70)；差(0-60)								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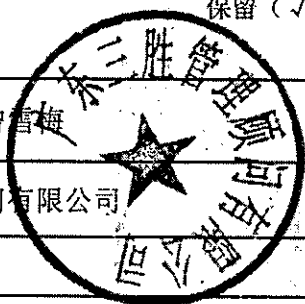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2017年市银监分局业务经费项目预期投入68万元，2017年3月已调整指标至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山监管分局。该项目预算执行率为100%，但一些与项目相关的信息披露欠缺。
具体问题 (关于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等方面)及改进意见	<p>1、项目实施过程 根据《关于调整市银监分局业务经费指标的函》(中金函[2017]48号)，项目预算指标由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调整至中山银监分局。</p> <p>2、资金管理 无</p> <p>3、绩效表现 《绩效自评表(核查版)》所表述的“小微企业贷款增速不低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未完成此指标。</p> <p>4、自评工作质量 部分信息披露欠缺，如未提供预算资金年度使用计划、年度绩效目标设置情况等。</p> <p>5、改进意见 (1) 关注绩效指标的动态变化，做好工作台账。 (2) 重视自评工作，提供完整有效佐证材料。</p>
对下一年度绩效目标的建议	建议增设可持续发展指标。
对下一年度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建议	保留(√)，削减()，撤销()
评审组：谢林林、钟颖、段继川	
机构名称：广东三胜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18年11月	



中山市2017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	项目代码	2016035001000152	项目名称	市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工作经费	预算金额(万元)	3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合计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40分)	工作质量 (10分)	评价工作质量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是否完整、规范，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③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④佐证材料。			8	8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3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39
			制度执行	5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监管	2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2			
	资金管理 (30分)	制度建设	5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5		
		使用合规合理性	10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9		
		支出率	15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5		
		绩效评价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的进度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完成进度情况。			9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50分)	产出效率 (25分)	质量达标	15	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3	
			经济或社会效益指标	15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5	
效益指标 (20分)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公众满意度 (5分)	5	根据公众对资金补助政策、项目建设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进行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 满意度100%的5分；满意度（90%-100%）4分；满意度（80%-90%）3分；满意度（70%-80%）2分；满意度（60%-70%）1分；满意度低于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为0分；			0		
合计	—	—	100				89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90）；中（70-80）；低（60-70）；差（0-60）						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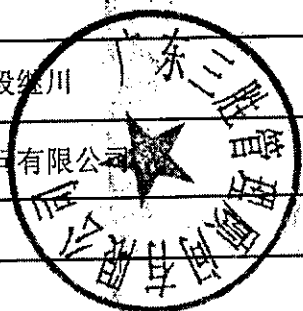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2017年中山市市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工作经费项目预期投入30万元，主要用于加强群众对于非法集资防范意识的宣传工作，共计5个项目资金支出方向，共设置3个绩效指标。截至评价时间节点，资金实际支出率达99.85%，各项目基本按计划开展，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具体问题 (关于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等方面)及改进意见	<p>1、资金管理 (1) 未采取相应的财务检查手段对资金支出进行监管等。</p> <p>2、绩效表现 (1) 绩效自评指标设置总体合理，建议增设产出指标如：开展宣传活动的次数等。 (2) 未设置社会满意度指标，无法考核宣传活动的开展效果、群众对宣传活动的满意度情况等。</p> <p>3、自评工作质量 (1) 关键信息披露不完整，自评内容欠充实。如：工作总结中未披露非法集资的下降率、群众知晓率等信息。</p> <p>4、改进意见 (1) 加强对绩效指标、绩效数据的动态监管，做好工作台账，以便随时佐证进度。 (2) 重视自评工作，提供完整佐证材料。</p>
对下一年度绩效目标的建议	2017年度绩效目标设置基本适宜，建议增设产出指标“开展宣传活动的次数”、“制作宣传册子的数量”等，增加设置满意度指标。
对下一年度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建议	保留(√)，削减()，撤销()
评审组：郑慧娟、周定邦、曾雪梅	
机构名称：广东三胜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18年11月	



中山市2017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	项目代码	201703500100242	项目名称	推动企业上市及金融业发展工作经费	预算金额(万元)	4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合计
工作质量(10分)	评价工作质量(10分)	评价工作质量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是否完整、规范,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③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④佐证材料。			8	8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40分)	项目管理(10分)	制度建设	3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38.5
		制度执行	5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4	
		监管	2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1.5	
	资金管理(30分)	制度建设	5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5	
		使用合规合理性	10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10	
		支出率	15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5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50分)	产出效率(25分)	完成进度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的进度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完成进度情况。			10	41
		质量达标	15	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3	
	效益指标(20分)	经济或社会效益指标	15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5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3	
	公众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资金补助政策、项目建设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进行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满意度100%的5分;满意度(90%-100%)4分;满意度(80%-90%)3分;满意度(70%-80%)2分;满意度(60%-70%)1分;满意度低于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为0分;			0	
合计	—	—	100					87.5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90);中(70-80);低(60-70);差(0-60)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p>2017年中山市推动企业上市及金融业发展工作经费项目预期投入48万元，主要用于发展资本市场的宣传活动，普及企业上市知识，推动企业上市投融资的路演活动以及聘请专家进行2017年中山市融资性担保公司风险补偿补助的评审，共计3个项目资金支出方向，共设置12个绩效指标。截至评价时间节点，资金实际支出率达100%，各项目基本按计划开展，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p>
具体问题 (关于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等方面)及改进意见	<p>1、项目实施过程 (1) 合同签订欠严谨。查阅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与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签订的《委托服务合同》中未约定服务质量的监督验收标准及服务人员的资质要求等，签订的合同欠严谨性。 (2) 聘请专家评审融资性担保公司的风险补偿补助项目实施过程较为完善，有提供专家评审表，但缺乏完整的融资性担保公司的风险补偿补助清单作为对照，无法核实专家评审表内的项目清单是否都为2017年获得风险补偿补助的融资性担保公司。</p> <p>2、资金管理 根据市金融局与中山市石岐印刷有限公司签订的《印刷服务定点采购合同》中约定：“中山石岐印刷公司在完成所有服务内容后，且在市金融局收齐中山市石岐公司提供的送印单以及验收单、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后付全部款项。”但提交的佐证材料中未见送印单以及验收单，无法核实验收情况。</p> <p>3、绩效表现 (1) 未设置可持续效益指标以及满意度指标。</p> <p>4、自评工作质量 (1) 表格部分内容填写有误。绩效自评表核查版中的项目管理机构建立情况应该是表述“资金管理项目实施的保障机构是否健全，人员分工是否明确，责任是否落实等情况”，而不仅仅填写资金支出的情况。 (2) 未采取财务监督检查措施，缺乏相应的佐证材料，如资金监督检查文件等。</p> <p>5、改进意见 (1) 强化合同的严谨性，增加监管约束的内容。 (2) 加强对绩效指标、绩效数据的动态监管，做好工作台帐，以便随时佐证进度。 (3) 重视自评工作，规范填写表格并提供完整佐证材料。</p>
对下一年度绩效目标的建议	<p>2017年度绩效目标设置基本适宜，建议增加设置可持续性效益指标以及满意度指标。</p>
对下一年度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建议	<p>保留(√)，削减()，撤销()</p>
评审组：郑慧娟、蔡馥娅、段继川	
机构名称：广东三胜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18年11月	



中山市2017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	项目代码	2017035001000375	项目名称	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运维费	预算金额(万元)	27.271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合计
工作质量(10分)	评价工作质量(10分)	评价工作质量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是否完整、规范，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③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④佐证材料。			9.5	9.5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40分)	项目管理(10分)	制度建设	3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32.5
		制度执行	5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监管	2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2	
	资金管理(30分)	制度建设	5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5	
		使用合规合理性	10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10	
支出率	15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7.5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50分)	产出效率(25分)	完成进度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的进度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完成进度情况。			9	43
		质量达标	15	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3	
	效益指标(20分)	经济或社会效益指标	15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4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4	
公众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资金补助政策、项目建设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进行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 满意度100%的5分；满意度(90%-100%)4分；满意度(80%-90%)3分；满意度(70%-80%)2分；满意度(60%-70%)1分；满意度低于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为0分；			3		
合计	—	—	100				85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90)；中(70-80)；低(60-70)；差(0-60)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2017年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运维费项目预期投入27.2714万元，用于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的运维。截至评价时间节点，已调整指标至人民银行中山中心支行，实际支出13.6357万元，为委外业务合同款项支出，支出率为50%。项目基本按计划开展。
具体问题 (关于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等方面)及改进意见	<p>1、项目实施过程 根据《关于调整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运维费指标的函》(中金函[2017]49号)，项目预算指标由“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调整至“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p> <p>2、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不高，为50%。</p> <p>3、绩效表现 使用者满意度调查问卷显示综合满意度81.63%，有待提升。</p> <p>4、改进意见 (1) 强化对公众满意度指标的关注，持续完善满意度调查工作。 (2) 强化对系统运维情况的监管，做好工作台帐记录。</p>
对下一年度绩效目标的建议	建议结合项目往年绩效表现，设置符合项目特性、易量化考核的指标，如故障降低率；增加设置服务对象满意度，如服务企业满意度。
对下一年度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建议	保留(√)，削减()，撤销()
评审组：郑慧娟、蔡馥娅、段继川	
机构名称：广东三胜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18年11月	

